南开大学纵向科研经费预算调剂申请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 |
| **项目类型** | 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🗆天津市科技计划项目 🗆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🗆其他 |
| **项目批准号** |  | **项目执行期** |  |
| **项目负责人** |  | **联系电话** |  |
| **财务账号** |  | **所属二级单位** |  |
| **预算科目名称** | **原预算** | **调整额度** | **调整后预算** | **预算调整说明** |
| **直接费用（万元）** |  |  |  | 1. 设备费预算如需调增或设备明细有重大调整，需统筹考虑现有设备配置情况和科研项目的实际需求，由项目负责人提出申请，二级单位、实验室设备处、科研管理部门审批。
2. 劳务费、业务费如需调剂，由项目负责人根据科研活动的实际需要自行调整
3. 项目间接费用预算总额不得调增，经二级单位、科研管理部门审批后可调减用于直接费用
 |
| 1. 设备费 |  |  |  |
| 2. 业务费 |  |  |  |
| 3. 劳务费 |  |  |  |
| **间接费用（万元）** |  |  |  |
| 项目负责人说明（涉及设备费调整请列出拟购买设备明细，并对必要性和相关性进行详细说明）：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
| 二级单位审批意见（涉及以下情况需填写此栏，可多选）：□ 设备费调增（需另附专家论证意见）□ 涉及单价或批量总价5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费调整（需另附专家论证意见）□ 间接费调减已统筹考虑现有设备配置情况和科研项目的实际需求，同意调整。审批人（签章）： 单位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科研管理部门意见（设备费预算调增、涉及单价或批量总价5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费调整或调减间接费用，需填写此栏）审批人（签章）： 单位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实验室设备处意见（设备费预算调增、涉及单价或批量总价5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费调整，需填写此栏）审批人（签章）： 单位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